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序号115)整改验收公示

一、整改任务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危废储存不规范。按照河北省生态环境厅2021年1月15日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明确全省开展危险废物执法检查“回头看”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对产废量大、厂内危险废物贮存量较大，特别是超期未处置的企业进行执法检查，督促企业尽快安全转运、妥善处置。督察发现，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含铬污泥危废库内有4.19吨含铬污泥于2020年6月入库，贮存时间超过1年，截至目前仍未转运；显影冲版废液及废抹布、涂料油墨桶危废库内异味明显，废气收集效果差，冲版废液硅酸盐储存吨桶及部分涂料油墨桶未粘贴危废标识。

二、整改实施主体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三、整改情况

1.组织对库存含铬污泥进行合法合规转移处置，2021年8月10日，委托馆陶县晴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对超期贮存含铬污泥的转移处置，2021年8月至今共转移处置含铬污泥5次，共计118.62吨。

2.涂料库异味来自于废抹布、油墨盒携带的溶剂挥发，将盛

装废抹布、涂料油墨危废吨包改为塑料小包装，采购封口机将塑料袋进行密封处理，从源头杜绝异味的挥发；对危废间废气收集管道进行改造，在废气收集管道口增加了排风机，解决排气不足的问题，通过以上两个措施，进一步改善危废间环境，消除危废间内异味。

3、2021年9月、11月两次对危废管理员进行危废入库、存放、出库流程及标识要求的系统培训，按照要求做好台账记录和实物标识，环保管理人员定期检查危废管理情况，台账记录清晰，标识张贴齐全。

4、2022年5月投资45余万元，完成了危废智能化监管系统的建设，实现环保部门对企业危废的全过程智能监管。

四、验收情况

2022年3月1日由河钢集团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该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验收，经核查现场及佐证资料，达到验收要求，通过河钢集团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验收。

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监督电话：0311-66778679（整改验收单位），河钢集团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